

中共上海理工大学理学院委员会文件

上理工理委〔2023〕02号

关于成立学院意识形态工作小组的通知

经学院党委研究，决定成立学院意识形态工作小组，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学院意识形态工作小组人员

组 长：孟宝全 宇振盛

副组长：李 凡 陆志雯

成 员：何常香 李重要 汪文军 段西超 陆秋君

赵春艳 王春芳 安守超 汪婷

秘 书：姜珍珍

二、学院意识形态工作小组职责

（一）深入贯彻落实学校党委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决策部署与重要指示精神，结合工作实际，制定具体实施意见，统筹研究和指导落实意识形态领域重点工作，对意识形态分析工作做出安排并督促抓好落实。

（二）及时召开意识形态工作专题会议，定期对意识形态工作总体态势进行分析研判；对学院意识形态领域的重大

问题和突发事件，研究提出妥善处置方案和意见。

（三）指导各基层党组织开展意识形态工作，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督促检查各基层党组织意识形态工作责任的贯彻落实情况，确保学院意识形态工作安全。

中共上海理工大学理学院委员会

2023年2月28日